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控股子公司向附属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授权控股子公司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汽车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定锦江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未有向嘉定锦江公司提供的担保。
-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母公司）尚无直接对外提供担保。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锦江汽车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3917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的 7.91%、净资产的 11.3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汽车公司”）系公司控股 95%的子公司，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定锦江公司”）系锦江汽车公司下属控股企业，锦江汽车公司持股 70%。因经营业务需要，嘉定锦江公司计划于 2017 年内向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申请借款 2300 万元，借款期限三年。锦江汽车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中 16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包含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锦江汽车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锦江汽车公司为嘉定锦江公司本次贷款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600 万元，担保期限三年。

本次担保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担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公告日，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上海嘉定区嘉安公路 2601 号

法定代表人：徐晓军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出租汽车营运，汽车配件的批售，客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系锦江汽车公司下属控股企业，锦江汽车公司投资股份占比 70%。锦江汽车公司系本公司控股 95% 的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嘉定锦江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83.02 万元，负债总额为 640.91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为 640.91 万元，无银行借款），净资产为 442.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9.18%；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嘉定锦江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505.10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743.308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为 743.3082 万元，无银行借款），净资产为 761.792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3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期限三年，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截至公告日，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系授权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控股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能够及时掌控被担保方的资信状况，且资金主要用于业务经营，同意授权锦江汽车公司为嘉定锦江公司本次贷款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600 万元，担保期限三年。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授权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母公司）尚无直接对外提供担保。锦江汽车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3917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最近一期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的 7.91%、净资产的 11.3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